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5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 122243 债券简称: 12广汽02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一次A、H股类别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2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拟出席现场会议人员须遵守当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政策,鼓励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请及时留意疫情防控要求,不符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一次A、H股类别股东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2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3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27日

至2022年5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由于网络投票系统的限制,本公司只能向A 股股东提供一次网络投票机会。

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投票,将视同在公司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上对A股类别股东会议对应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参加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将分别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上进行表决。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H股股东参会事宜

详情请见公司2022年4月21日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www.hkexnews.hk)、本公司网站(www.gac.com.cn)及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通函、通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聘任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增发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相关事项的议案	√

同时,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二)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相关事项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各议案已经公司于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及监事会决议公告已于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网站(www.gac.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9、议案10、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9、议案10、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238	广汽集团	2022/5/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拟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表请于2022年5月26日 (星期四)17:00前按本通知要求进行登记。

(二)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委任人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附件:授权委托书)。股东也可以信函、传真或电邮等方式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参会股东(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2202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623)

电 话:020-83151139转8100、8104

传 真:020-83150319

联系人:刘先生

电子信箱:DB-GAC@gac.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聘任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增发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300358 证券简称:楚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5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75,052,98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楚天科技	股票代码	3003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飞跃	黄玉婷	
办公地址	宁乡市玉潭镇新康路1号	宁乡市玉潭镇新康路1号	
传真	0731-87938211	0731-87938211	
电话	0731-87938220	0731-87938220	
电子信箱	truking@truking.cn	truking@truking.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制药企业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制药装备解决方案,是国内领先的制药装备制造商,是我国替代进口制药装备产品的代表企业,现已成为世界医药装备行业的主要企业之一。主营业务系医药装备及其整体技术解决方案,旗下拥有德国ROMACO集团、楚天华通、四川医药设计院、楚天飞云、楚天源创、楚天华兴、楚天思优特、楚天微球、楚天智能机器人等多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一)主要业务、产品及经营模式

1、主要产品领域横跨生物药、原料药、中成药、化学药等,涵盖水剂类药物设备、固体制剂设备、粉剂药物设备等相关产品。

2、产品主要涵盖八大业务板块:

①制药用水:包含制药用水制备、储存分配系统、工艺罐群、公用工程等

②生物工程:包含生物反应系统、配液系统、分离纯化系统、过滤系统、一次性反应系统、生物相关耗材等

③无菌制剂:包含无菌分装系统、粉末分装系统、冻干机进出料系统、预灌装系统、隔离系统、特种分装系统等

④固体制剂:包含流化、造粒、压片、包衣、胶囊、铝塑包装等

⑤检测后包:包含智能灯检、检测系统、智能后包系统、物流和仓储系统等

⑥中药制剂:包含中药提取、浓缩、干燥、纯化分离、反应、结晶等

⑦智能与信息化:包含AI与信息化系统等

⑧EPCMV服务:包含设计与咨询、信息化建设、验证服务等

(二)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实行三R战略,实现了研发技术、销售商务、生产交付三位一体联合销售模式。公司设国内业务部和国际业务部,分别负责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销售业务。国内销售采用直接面对终端客户销售的模式,按区域划分管理。国际销售主要是采取直接面对终端客户的销售方式和通过代理推介销售相结合的模式,公司逐步形成了国内、国际两大市场并驾齐驱的销售体系。

(三)产品竞争优势

1、公司持续推进业务多元化发展,丰富产品链条。公司从十年前的洗烘灌封联动线的单一业务,逐步发展成为产品服务多元化的产业结构,已形成生物工程、无菌制剂等八大产品模块,数十种产品类型。

2、生物工程产品线布局逐步完成。公司在生物前端工艺装备领域对标国际企业赛多利斯,报告期内已完成一次性生物反应器、一次性配液系统、超滤层析纯化、不锈钢反应器和填料等板块布局。

3、优异的产品工艺和质量。2017年并购德国ROMACO以来,公司在产品制造工艺和质量方面有了很大的提升。公司无菌分装和检测后包系统优势进一步显现,在近两年的新冠疫苗生产中,做出了重要贡献。产品质量得到了检验,由此进入了高端进口替代市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9,948,262,017.87	6,906,926,013.24	44.03%	6,633,373,77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92,518,972.79	2,803,846,371.71	28.13%	2,837,951,794.89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5,259,872,952.12	3,576,213,391.72	47.08%	3,140,357,03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6,411,325.53	200,533,799.08	182.45%	65,187,77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3,656,071.89	131,685,557.01	290.06%	18,452,48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0,940,447.42	926,905,367.77	72.72%	347,937,131.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14	0.3790	166.86%	0.12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56	0.3790	165.33%	0.12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6%	6.83%	10.03%	2.4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39,264,715.49	1,252,134,159.48	1,290,885,258.77	1,577,588,81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220,262.46	131,054,544.07	164,929,358.62	165,207,16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971,992.99	127,131,676.06	136,377,389.28	142,175,01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892,111.05	575,018,657.27	460,159,439.03	335,870,240.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8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沙楚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96%	224,049,214	48,701,873			
湖南财信精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6.44%	37,057,700	0			
何毅	境内自然人	1.22%	7,007,0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	5,805,558	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5,750,000	0			
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5,662,447	0			
北京泓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泓澄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5,649,840	0			
徐莺	境内自然人	0.92%	5,271,469	0			
徐任	境内自然人	0.85%	4,88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9%	4,548,60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长沙楚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2、湖南财信精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属于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其二者为一致行动人。 3、其他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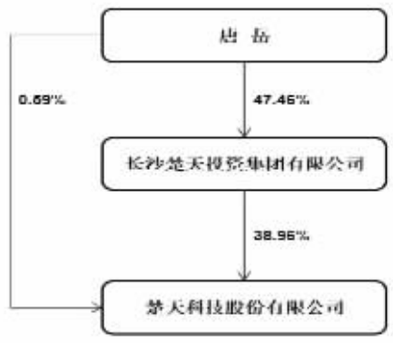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深化在生物制药生产前端技术布局,其成效初步显现,其中配液、层析设备、超滤系统等生物工程解决方案设备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11,180.35万元,增长84.30%。公司对中后段设备加大先进制造技术,继续提升品质和提高技术性能水平,产品以优异的运行性能获得了客户和市场认可,公司整体订单大幅增长,其中检测包装相关设备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72,496.85万元,增长82.24%。

2、2021年12月11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公告,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拟定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1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总股本193,107,640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4,001,587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本次参与分派的实际股数为189,106,053股,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41,603,331.66元。

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10股现金红利=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10=41,603,331.66÷193,107,640 ×10=2.154411元,即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0. 2154411元;除权除息参考价=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 2154411元/股。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公司2022年4月15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的总股本193,107,64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4,001,587股后的股本189,106,0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计派发现金41,603,331.66元人民币。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本次实施的方案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3、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4、为了保证权益分配方案的正常实施,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分红派息业务至股权登记日期间承诺公司股本保持不变。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际为:以公司的总股本193,107,64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4,001,587股后的股本189,106,0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2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98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4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2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04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04月29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2年04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04月2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493	俞正元
2	08*****667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年04月19日至登记日:2022年04月2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分配比例,即41,603,331.66元=189,106,053股×0.22元/股。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以0.2154411元/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0.2154411元/股=41,603,331.66元÷193,107,640股)。

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0. 2154411元/股。

七、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长沙市高新开发区麓谷工业园桐梓坡西路223号

咨询联系人:黄平、刘丽红

咨询邮箱:cldg@csdlfj.com.cn

咨询电话:0731-85262635

传真电话:0731-85570150

八、备查文件

1、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4月21日

证券代码:003042 证券简称:中农联合 公告编号:2022-007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预披露的公告

青岛创信海洋经济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青岛创信海洋经济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7,178,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55%。青岛创信海洋经济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576,000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6%。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农联合”)于2022年4月21日收到股东青岛创信海洋经济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青岛创信海洋经济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创信”)、山东省鲁信工业转型升级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鲁信工业转型”)、深圳市华信睿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信睿诚”)、深圳市恒鑫汇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鑫汇诚”)、潍坊鲁信康大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鲁信康大”)、聊城鲁信新材料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鲁信新材料”)、山东省鲁信资本市场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鲁信资本市场”)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青岛创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178,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55%),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青岛创信	2,000,000	1.82%
华信睿诚	740,100	0.68%
恒鑫汇诚	1,100,000	1.00%
鲁信新材料	538,300	0.49%
鲁信康大	800,000	0.73%
鲁信资本市场	700,000	0.64%
鲁信工业转型	1,300,000	1.19%
合计	7,178,400	6.5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企业经营发展需要。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减持方式: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

4、减持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5、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青岛创信及其一致行动人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2,192,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4,384,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6、减持价格区间:按照市场价格减持。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青岛创信及其一致行动人鲁信工业转型、华信睿诚、恒鑫汇诚、鲁信康大、鲁信新材料、鲁信资本市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承诺如下:

1、自中农联合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农联合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中农联合回购该等股份。

2、本企业减持中农联合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实施。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本企业减持中农联合股份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本企业减持中农联合股份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青岛创信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东青岛创信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属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减持计划具体的减持时间、价格、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是否按期实施完成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督促青岛创信及其一致行动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减持公司股份。

4、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青岛创信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756 证券简称:新华制药 公告编号:2022-23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A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2022年4月20日、4月21日 A股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2022年1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阿莫西林胶囊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及《关于全资子公司盐酸吡格列酮胶囊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2022年3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等相关情况的公告》。

5、2022年3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2022年4月2日公司披露了《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公告;2022年4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2022年4月8日公司披露了《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6、2022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告;2022年4月20日公司批露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等相关公告。

7、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外的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8、经查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0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9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上路演中心(www.jhbshow.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于2022年4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发展等情况,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公司定于2022年5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在“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上路演中心”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会议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9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上路演中心(www.jhbshow.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邹承慧先生、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沈龙强先生、财务总监李静先生、独立董事何前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基金报-机会宝网上路演中心”(www.jhbshow.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为了做好中小投资者的保护工作,本公司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6日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邮箱:zhengquanbu@akcome.com,公司将在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届时说明会内容在会后将及时通过公平信息披露平台挂网。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沈龙强、陈志杰

电话:0512-82557563

邮箱:zhengquanbu@akcome.com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